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2〕1221 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明确和调整部份职责的通知

各公司、厂：

为理顺关系，明确责任，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明确和调整以下职责：

一、进一步明确商业系统工作责任，提高工作效率和效果，桐君阁股份公司董事长全面负责经营管理和决策工作，原太极集团〔2012〕第 564 号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对应调整。

二、为促进包装工业发展，防范债权风险，包装工业所属太极印务公司和塑胶公司的销售客户及信用限额由太极实业外管部管理。

以上职责从发文之日起开始执行。

特此通知！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主题词：职责 调整 通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2 年 8 月 21 日印发

拟稿：谭礼文

校核：谭礼文